

路德會呂明才中學通函

敬啟者：本校現舉辦下列活動，貴子弟無論參加與否，均須填妥回條，請貴子弟交回學校，俾憑辦理為荷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校長 馬玉娟 謹啟

2025 年 3 月 3 日

活動名稱：長洲西灣文化村漁民生活體驗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優質教育基金主題網絡計劃及本校非華語學生支援組
- 二、負責老師：倫嘉賢老師、舒曉晴老師
- 三、活動日期及時間：2025 年 3 月 5 日(星期三)上午 7:35 至下午約 6:00
- 四、活動地點：長洲西灣及明愛陳震夏郊野學園
- 五、集合地點：本校操場
- 六、解散地點：荃灣港鐵站/本校
- 七、集合時間：上午 7:35
- 八、解散時間：約下午 5:45
- 九、參加活動之學生人數：14
- 十、參加活動之平均年齡：14
- 十一、參加活動之學生必須攜帶身份證或兒童證。
- 十二、參加活動之學生須穿著本校體育服及帶備戶外活動用品。
- 十三、交通費用由主辦單位支付。
- 十四、參加活動之學生須自行準備午膳，或帶備適量金錢於當地食肆用膳。

----- ✂ ----- ✂ -----

回 條

敬覆者：本人為 _____ 班 _____ (班號： _____)
家長，頃閱 3 月 3 日來函，本人知悉敝子弟參加 3 月 5 日「長洲西灣文化村漁民生活體驗」。本人會確保其健康狀況適合參加此校外活動必須具備的要求，並囑咐其遵守紀律和注意安全。

此覆

路德會呂明才中學馬玉娟校長

家長簽署： _____ 謹覆

家長姓名： _____ (正楷)

2025 年 3 月 _____ 日

學生聯絡電話： _____

家長聯絡電話： _____

此回條請於 2025 年 3 月 5 日前交回倫嘉賢老師。

